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101.105元(税后)。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

公司债券的店民企业,共债券利息所停税自行源职,即 图值每100元司转换公司债券头标源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81元合税。 3.对于持有本期可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非居民企业,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以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34号规定。自2021年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外债券市场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在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即每张可转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1.381元。

本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大业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大业转债"持有人有关

当本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大业转债"将全部被诉结。 本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

影响。 (六) 赎回款货放日:2024年1月16日 本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 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大业转债" 教额。已办理全面指 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效此日在其指定的出来旁监邻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款哲 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市后,距离 1 月 10 日("大业转债"最后交易日) 权剩 10 个交易日,1 月 10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1 月 15 日("大业转债"最后转股日) 仅剩 13 个交易日,1 月 15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日 2024 年 1 月 16 日起, 4公司的"大业转债"将上海业券交易所询牌。 三、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权限提示 (一)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市后, 距离 1 月 10 日 "大业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10 个交易日, 1 月 10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距离 1 月 15 日 "大业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13 个交易日, 1 月 15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大业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二)投资者持有的"大业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以 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 本实施转股的"大业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381 一,保你的价格被强制顺阳。 木 大學師同学成后,"本业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照 101.381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 东实施转破的"大业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掩牌。 元保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 "大业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擒牌。 (四)因目前"大业转债"三级市场价格(12月26日收盘价为 128.589 元保)与赎回价格(101.381 元保)差异较大, 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 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大业转债" 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 联系方式 联系和话:0336-6528805 按4中八生。

(八)摘牌 自 2024年1月16日起,本公司的"大业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战列产业地的战务部门缴付。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换 1债券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面值每1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派发赎回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23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间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窭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11,38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07%。本次解除质押后,窦勇先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15,0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3.47%,占公司总股本的 4.45%。 ● 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先生、窦男先生父于累计持有公司股份 173,282,4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5%,已合计累计质押 70.871,41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0.90%,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5%,已合计累计质押 70.871,413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40.90%,占公司总股本的 21.04%。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窦勇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

窦勇
53,496,779
48.03%
15.88%
2023.12.26
111,384,000
33.07%
15,000,000
13.47%
4.45%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能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內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了第 九届董事会即公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查事11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

1、关于修订(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幸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视对《公司章程》 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 公告)(公告编号。版 2023-045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常 11票,反对票 0票,弃权票 0票。 2、关于放弃储能交易公司 30%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河南大有能源继发储配交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储配交易公司")系公司持股 40%的参股公司。 储配交易公司政东中铁联运河南物流有限公司取将其持有的储配交易公司 30%股权以 24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其全资子公司河南中睿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董事会同意放弃对上述股权的优先购买权。

秋。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3 美于召开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23 年 1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4 年 1月 4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應假记载、误导性除远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內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3年12月26日,河南大有能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河南大有能顺股份有限公司等起的议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视对《河南大有能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似下简称 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 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 教学(公司法)")、(中学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编号:临2023-045号

等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原煤开采(限经 发机购凭有效许可证经营),煤炭社发经营,对煤炭行或 的投资,煤炭洗油工(限分支机购经营),自专被称号, 线煤炭运输。国内贸易、对外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油 建上进出门商品及技术能外),技术服务。你刚服务。谓 水、供水、供现、供电、借电、假分支机构经营),设备、房道 提货,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成批 值货、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成批 值防不得经营)。《概体以公司仓记机关核相的范围为值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8人时;

程则十七条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 大会。独立董事行使该职权的,应当然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译议并经全体独立董事过于被问题。对独立董事要不会 记本章程的规定、董安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 记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 宣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定商是见。 董事与回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 反信的 5 日内发出召开版末次会的,将该

第七十条 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

八十三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是 大会表决。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反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前述提名人不得提名与其存在 需等人员负责成者有其他市场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关 密切人员作为独立董事模选人。)。宣事会晚超完成者理化臣等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 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 现选任的人效,提名非由职厂表担任的下一届监事 的宽事核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接选人。 完则获是是的费事项者监事核选人。由现任董事会进行 格审查,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第一百零七条 公司董事会不设由限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统,并可在任期品满的追较不 大会解除其职务。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品满可适适查任。 董事任期从就任之自立计算,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品商 时为止。董事任期品满大及时改成。董事在任期内部取引 董事会成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自比例不行争取引 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自比例不行争处司 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自比例不行争处 代表现或者本专相信规定。越立董事年即任有会计专业 人工的,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属董事的应当被职款 董事印以出总经理或者形像。越行董事联系。 董事可以出总经理或者形像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 任已经理或者排他高级管理人员兼任,但兼 任已经理或者排他高级管理人员,是一个 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1/2。

3-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士。 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核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 、监督及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下列事项应 经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

::)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

川评价报告;)聘用或者解聘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

)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

E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

₽4%。 §员会每季度至少召开一次会议,两名及以上成员 或者召集人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

是以、或者召集人从为有必要时,可以召开临时会议。非 未完创会会议为有三分之。以上或出版方可举行。 、可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事权限为。 、可查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事权限为。 一对公司任初发展战略限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一对公司任初发展战略限划进定策制。高级管理人员的 、可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负责拟定策制。高级管理人员的 、设施和"和报货",就需制、高级管理人员人会员 ,进行通选。申核,并统下列事项问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即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一、少据之或者任见董事。

^{也事项。} 事会对提名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 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纳的

当在董事会族议中记载提名委员会的意见及未采购的 体理由,排斥性魏。 可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 的薪酬放策与方缘委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 的薪酬放策与方案,并说下列事项的董事会提出建议。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二、制定成者变更良权强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激励对

夫授权益、行使权益条件成就;)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拟分拆所属子公司安排持股

の;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 ||東西

4.10章项。 董事会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建议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 内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意 B.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进行披露。

一百二十六条 代表 J/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J/3以上董 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事长应 自接到偿议后 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持董事会会议。 董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 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 持董事会会议。

7.1 日元章 发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

1、关于修订《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由国际收入《January》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1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监事会提议召开时;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情形。

。 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 的5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 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十三条 董事、监事候选人名单以提案的方式提请股会表决。董事、监事提名的方式和程序为 董事会换届改选或者现任董事会增补董事时,现任董 、单独或者与计特有公司、等似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 选任的人数,提名下一届董事会的董事候选人或者增

董事的快选人,] 监督李德祖改造或者现任监事会增补监事时,现任监 分全,单独或者合计特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按 报选任的人数 提名由由取了代表租任的下一届监事会 监监等候选人或者增补监事的候选人,由现任董事会进行 经股票提合商事或者监事候选人,由现任董事会进行 格审查,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第一百一十七条 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人。董事会成员中包括 4 名独立董事。

一百一十八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
嗣与老技术员会第五十四术员会,并四术员会对董事名

知》(临 2023-046 号)。

证券代码:600403

截至本次股份质押登记解除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窦宝森先生、窦勇先生父子累计质押股份的具体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 后累计质押数 量	质权人	占 其 所 持 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窦宝森	61,898,440	18.38%	55,871,413	55,871,413	国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90.26%	16.59%
赛勇	111,384,000	33.07%	68,496,779	15,000,000	維坊市城市建设 发展投资集团有 限 公司	13.47%	4.45%
合计	173,282,440	51.45%	124,368,192	70,871,413	/	40.90%	21.04%
			124,368,192		/ 的情况。对于后	40.90%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相关证券质押登记解除通知书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3-124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大业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第五次提示性公告

10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

● 最后转股日:2024年1月15日

● 特提醒"大业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 特据權"大业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內转股或卖出。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期间、 已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盛价格不低于"大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根据(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用书)(以下简称"募集说用书"的约边定,已触发"大业转债"的赎回条款。本公司第五届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大业转债"的发急)、决定行使"大业转债"的提前赎回欠 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大业转债"仓额赎回。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利本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大业转债"待有人公告如下:
"大业转债"省金件赎回各当

"大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 根据·易莱尼伊计》和日次赤家印刷度、任本个次有订的刊载同时款以别以,当 1 本的州市市市的任息一种期付、公司董事会有权决定按照债券市值加户制度广州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般的可转债; A.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 B. 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I/365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x/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I: 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 2023 年 11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期间,已满足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大业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已触发"大业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赎回登记日

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大业转债"的全部特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大业转债"赎回价格为

101.381 元/张。 其中,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xixt/365

其中,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xix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水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为 2%;
i: 指订转债当年票面利率为 2%;
i: 指订总天数: 即以上一个付息日(2023年5月9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4年1月16日)
此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决 252 天。
当期应计利息: IA=Bxixt/365=100*9%*252/365=1.381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381=101.381 元/张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1.381=101.381 元/张
(四关于投资者债券利息所得和税情况说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 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个人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 收入所得税, 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 20%, 即面值每 1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赎回金 额为人民币 101.381 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五)赎回程序

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2023年12月27日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证券代码:688251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弟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存侵信额 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汉案)、根据公司内部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14 中心非验令人战役或解的人结果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情况

一、本次中间综合投信额度的简优 为满起公司的发展。确保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 元的综合控信额度(该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具体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难),在 让法额度内,由公司根据经营过程中资金实际收支情况及经营需要进行融资,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 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业务、融资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

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车兑汇票、银行保函、融资租赁等业务、融资总额度可循环使用、为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业务开展情况在上述授权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融资协议及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 2024 年度。

二、接受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姚志坚先生和阮郭静女士同意为公司申请上述授信额度无偿提供相应担保,具体担保方式、金额以与相关银行最终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该担保无需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公司也无需向其提供反担保。本次接受关联方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的旅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可以免予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审议和按露。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内部 制度、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加事云息兒 疫車核、處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符合 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姚志坚先生和応郑静女士同 意无偿为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特别 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井松智能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此也 不从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是示

医内谷症小: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1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第一次临时搜索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观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 2024 年 1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 128 号二楼 4 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市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市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总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 自 2024 年 1 月 11 日
7 2024 年 1 月 11 日

至 2024 年 1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国口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帐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设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全审论的原因 15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室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TP 5	以杀石桥	A 股股东	
非累积	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接受担保事项的议案》	V	
	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二尺的事人第四条人20192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12 月 26 目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 其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将在 2024 年 第一次临时报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登载(2024 年第一次临时报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元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后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各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一、IXI不人云仅宗社忌事坝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廊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

是公司股东。

\ ₽	688251	井松智能	2024/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管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

1、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由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股票账户卡原件,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自然人股东亲自出事会议的,应并有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参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1)、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
3、股东市对按以上要求以信宽(邮政转快专递)传真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创达邮戳、传真和邮件到达时间均应不迟于在登记截至时间(2024年1月8日17:30)。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或邮件布需注明股东姓名,股东帐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附登记材料复印件,文件上请注明"股东大会"

字样;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2024年1月8日上午9:30-17:30。

2024年1月0日 (三)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部办公室(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 128 号二楼)

公司证券司办公室(合加市新站区毕弃路 124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合肥市新站区毕昇路 128 号二楼

邮编:230012

电话:0551-64266328

传真:0551-64630982 联系人:井松智能证券部

(宋六八八日本日) (二)会议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现场表决的与会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益委托 朱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年1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年第一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多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 受担保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东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 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 后累计质押数 量	质权人	占 其 所 持 股份比例	占 公 司 总 股本比例
宝森	61,898,440	18.38%	55,871,413	55,871,413	国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90.26%	16.59%
勇	111,384,000	33.07%	68,496,779	15,000,000	潍坊市城市建设 发展投资集团有 限 公司	13.47%	4.45%
计	173,282,440	51.45%	124,368,192	70,871,413	/	40.90%	21.04%
	^比 股份均为无限 ^这 按照相关期景		通股,且相关股份 信息地震	不存在被冻结	的情况。对于后	续的质押	或解质押计

三、报备文件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价格:101.381 元 ● 赎回价格:101.381 元 ● 赎回阶发放日:2024 年 1 月 16 日 ● 最后交易目:2024 年 1 月 10 日 截止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市后,距离 1 月 10 日("大业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 10 个交易日,1 月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 最后转版 1: 2024 平 1 月 15 日 截至 2023 年 12 月 26 日收市后 距离 1 月 15 日("大业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 13 个交易日,1 月 15 日为"大业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捷前赎回完成后,"大业转债"将自 2024 年 1 月 16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大业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9.59 元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 100 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 101.381 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

上述公司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0403 证券简称:大有能源 公告编号:临 2023-046 号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月11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月11日 15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机关2号楼2楼东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月1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 东类型 议案名称 股股东 卡累积投票议案

关于修订《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3 年 12 月 27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 统投票平台(通过指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 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 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 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 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

大有能源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现场登记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部(河南省义马市千秋路6号)。 1、登记方式:可通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登记时间: 2024年1月10日(星期三)上午9:00-11:00,下午15:00-17:00;

本地邮戳日为准)不晚于 2024 年 1 月 10 日 17:00。 (三)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 传真方式登记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0 目 9:00—17:00;信函方式登记时间(以到达

1、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委托人 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上海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盖 章)、上海股票帐户卡;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委托。

六、其他事项 1、参加现场会议时,请出示相关证件的原件。

2、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 传真:0398-5897007

邮编:472300 联系人:李玉飞 特此公告。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效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年1月11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反对

2023年12月27日

董事会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关于修订《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 \checkmark ",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 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03 号 |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485.7116 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35.201.50 万元,和股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增值税)6.372.13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6.548.92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已至2022年5月31日全部到位。并经容诚会之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2年5月31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7/10/96]。

230Z0109号)。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专存,并与保荐机构、专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 储三方监管协议》。

	泰朱贺壶的使用情况 €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 泣:万元/人民币	可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动下:		
序号	慕投项目名称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 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原计划预定达到可使 用状态日期
1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 改造项目	13,977.39	877.91	6.28%	2024年1月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860.22	1,469.39	18.69%	2024年6月
3	补充治动资金	12 000 00	12 002 80	100.02%	/

注:1.上表"累计投入金额"未经会计师审计或审阅; 2.投资进度=累计投入金额/根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补充流动资金账户差额 2.8 万元系利息收入所致。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數學项目也與於其他的 (一)本次數學项目由與施进度,经申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在项 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做 延期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質计划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 調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日期 **慕投项目名称**

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 2024年1月 2025年1月 F 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年6月 2024年12月

(二) 穿状双坝巨堰州的原囚 目募集资金到馆记录、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 募集资金的使用,但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建设进度较预 讨有所述尽。无法在计划时间内达到锁定可使用状态。为确保公司募投项目稳步实施,充分考虑项目 建设周期,经审慎研究拟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5年1月;"研发中心建 谈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四、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超过募集 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计划金额 50%,上市公司应当对该募投项目的 可行性,预计效益等重新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因此公司对"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 未改造项目"和"肝安中心越设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逐渐消失,劳动力成本日趋昂贵,以投入大量人力进行生产的模式已

经难以为继,自动化、智能化的生产模式越来越受人关注。 公司是智能物流关键设备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经过多年发展,已开发了AGV、穿梭车、堆垛 公司是智能物流关键设备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经过多年发展、已开发了ACV。穿埃车、堆垛 机、输送线等智能物流设备和WCS、WNS、MES 等智能物流线角条线、拥有较为完成的智能物流设备 产品线、并具备为客户提供智能物流系统的能力。2018-2023 年、公司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扩大公司生 产规模势在必行。同时公司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企业的重要发展规略之一、随着 5C、物联网、云端存储、人工智能、大数据、互联网等技术在智能物流行业应用的不断淬化、产品高新 技术含量的多專已然成为了产品市场竞争力高低的直接互重要表现。 通过募投项目的建设、公司将进一步扩大智能物流系统交付能力以及以AGV 分代表的智能物流 设备的产能规模、提高产品的生产效率和质量稳定性;通过物流系统数字孪生及仿真平台的开发来提 高公司智能物流系统在方案规划、项目实施、项目运营等环节的交付能力;显著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 力加快公司技术的研发和市场化并成分。

力,加快公司技术的研发和市场化进程,巩固公司的行业地位。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良好的市场前景和品牌知名度,为新增生产规模的消化提供重要保证

智能仓储物流系统广泛应用于烟草、医药、连锁零售、机械制造、汽车、食品饮料和电子商务等行 下游应用行业仓储物流系统的数字化、智能化不断升级,为智能仓储物流装备的发展提供了广阔

业、下游应用行业仓储物流系统的数字化、智能化不断升级、为智能仓储物流装备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据京东物流研究院数据。目前、国内仓储行业智能设备渗透率不高、仍有949171%的企业未使用仓储物流自动化设备。根据头豹研究院统计,2021 年我国智能仓储市场规模为 1,146 亿元、旁虑到智能技术的不断深入及物流行业规模和仓储环节降本增效的需求不断攀升,预计 2026 年我国智能仓储物流市场规模约 2,665 亿元。公司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2.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产品品质、为寡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技术支撑公司作为国内先进的智能物流关键设备与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至今累计实施了 700 多项智能仓储物流系统项目 30 多个行业积累。公司在化工、纺织服装、电力设备及新能源、医药等行业领域均有标杆工程。通过参与设计承建大型自动化立体仓库及物流输送系统项目、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项目经验。市场认可原计一步推升

有称叶上程。避以参与设计下基础不留自动化丛体住库及物流输达系统项目,公司标系 J 丰晶的项目经 除,市场认可度进一步提升。 公司已经培养了一支专业基础扎实、多学科综合发展、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对下游行业理解深刻 的研发团队。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194 人,占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29.31%,其中, 硕士及以上 32 人、本科 12 人,成野发人员知识背景涵盖电子信息工程。电气工程及自动化、信息与通 信工程、软件工程、测量计量技术及仪器、物流工程、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等多个专业领域。多年 的项目实践使得公司研发团队拥有扎实的技术水平、能够适应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满足不同行业客 它的公外化设制图式

/ PHYTTELLE 明安水。 对于蒙投项目增加的产能,公司将凭借良好的技术服务和产品质量通过现有客户的维护和潜在 客户的挖掘进行消化。同时基于公司前期核心技术及研发实力的积累使公司具备向行业前沿技术进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结论

二、罗米州平区从中共用地区址中区公司认为"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符合公司战略规划,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将继续实施上述两个项目。同时,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条件变化,适时安排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 适时安排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智能协愿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客观原因和项目 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仅涉及对其建设进度的调整,不涉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 和投资总额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 经营产出售尤不到影响。公司运加强对电影后口率运过进度的地级。

经营产生重大不利等响。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建设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建设。早日达到锁定可使用状态、并实现预期效果。由于在项目后续具体建设过程中,仍可能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的时间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保脊机构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专项意见说明 (一) 临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投的"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 选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投的"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 延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 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1月:"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是符合公司目前发展情况的,也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司的知经

综上, 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二) 保养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养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等规定要求。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涉及延期的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已经公司论证,延期项目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业务发展战略和行业发展趋势,具有合理性。该延期事宜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加度及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む实变变难机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注制的制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井松智能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无异议。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7日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 于2023年12月21日以邮件、据信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3年12月26日以通讯结合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二楼 4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磊先生主持、公司应出席监事 3名,实际出席监事 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血学女子以中以用60. 经与会监审计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募投的"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市场环境、整体工程进度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建设进度较预计有所延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都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我们认为将"智能物流系统生产基地技术改造项目"延期至 2025 年

引;"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是符合公司目前发展情况的, 也维护了全体股东和公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以案的表决若來为:问息票3 票,反对0 票, 升收0 票。 具体内客详见公司自杜嫁置于上海证券交易所阅始(www.sse.com.cn)上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1)。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符合公司经营 发展需求,在前述综合授信额度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城志坚先生和阮郭静女士同意无偿为 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且无需公司及子公司向其提供反担保,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 在2024的课程。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票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操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按摩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的(合肥井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应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